

二胎政策的相关解析

一、“二胎”政策的影响

“二胎”政策出台，小到个人、家庭，大到国家社会，必定会产生一定的影响。它将影响哪些方面、影响程度的大小、如何去应对不利的影响，这都需要我们去思考。

(一)家庭层面的影响：

1、改善家庭成员结构

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影响，许多家庭只有一个孩子。“三口之家”成了当代中国社会的一个流行词。同时也是政府公认的最理想的家庭结构。但是，随着时间的推移、孩子的成长，一系列问题便随之而来：孩子过于孤独、家庭氛围过于冷清、代沟的产生、孩子的逆反心理导致的与家长的冲突等。如果家里有两个孩子，多了一个成员，整个系统都会受到影响，孩子多了个伴，从而使父母不在家时不会感到孤独，这能够帮助塑造孩子外向的性格。这样以来父母也可以将更多的注意力转移到工作上去。

2、避免了独生子女性格上的缺陷

独生子女由于在家总是享受着“掌上明珠”式的待遇，父母的一切都是为了其一个人，其中好多都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，习惯了以个人为中心，自私自利，不能以宽容、分享的心态和他人相处，也缺乏正常的人际沟通能力和独立生活能力。

3、减轻孩子的压力

两个孩子平摊家庭资源的同时也平摊了父母的期望和精力，因而父母就不会整天逼着孩子去上辅导班等。因为在父母眼中，孩子就是其今后的希望，对于独生子女而言，孩子不好好读书而任其喜好太过冒险，所以他们所有精力倾注于孩子身上。这就给独生子女带来了巨大的压力。二胎政策放宽后，多了一个孩子，就意味着分摊了一部分家庭的期望，家长可能不会太多看重孩子的应试成绩了。

(二) 社会层面影响

1、实施两孩政策，有利于保持合理的劳动力规模，延缓人口老龄化速度，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

2、人口环境：有利于逐步实现国家政策与群众意愿的统一，提升家庭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增强家庭养老照料功能，促进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；有利于稳定生育水平，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，促进人口与经济、社会、资源、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。

3、从政策影响的先后时间来看，对医院、幼儿园、学校等公共资源造成一定压力。

二、可能带来的弊端

由于建国以后我国对生育没有加以有效规定，导致人口激增，全国总人口从 5.4 亿增加到 1970 年的 8.3 亿，导致人口与经济、社会、资源、环境之间的矛盾日益加剧。为了有效控

制人口数量，缓解由于人口带来的社会矛盾，中国政府在 1971 年出台生育计划，并于 1982 年将计划生育上升为基本国策。40 多年来，一对夫妇生育一个孩子得到严格执行，累计少生育 4 亿多人，为我国创造经济奇迹和控制人口增长奇迹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由此可以看出，弊端也是极大的，如果控制不好很有可能造成人口暴增，加大社会压力，包括医疗机构，教育机构和一些兴趣特长辅导培训机构都会面临一个井喷式的发展。从家庭方面来说，现在养孩子的成本很高，往往一个孩子就会消耗一个家庭几乎全部的精力和金钱，并且现代教育父母都希望给自己孩子最好的，孩子的要求父母一般来说都会尽力满足，因此二胎很容易造成家庭负担加重，而且现在符合二胎条件的基本都是一个家庭要赡养四个老人，如果再加上一个孩子将会让无数家庭生活水平和质量都下降。

三、二胎的社会反映

放开二胎政策只是完善生育政策、促进人口发展的第一步。下一步政策的调整主要取决于对于第一步政策的评估。在第一步调整的过程中出现新问题怎么去认定，怎么解决，都有可能对第二步的政策调整产生一定影响。

中国社科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王桥说：“计划生育政策是在特定时期、特定环境下提出的人口政策，对于国计民生、国家兴旺、民族繁荣产生了很多正面影响。随着新时期下我国人口结构发生重大变化，生育水平日趋降低，人口结

构性问题日渐突出，社会居民生育意愿逐渐理性，家庭模式慢慢缩减，如何解决这些问题，是我们改革生育政策，完善人口结构的出发点和着力点。”他认为，“二胎”改革政策的推出很是时候。

四、中央实施全面二胎政策回顾

中央十八届五中全会会议决定：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，完善人口发展战略，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，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。

十二届全国人大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7 日在北京召开，全国人大会表决通过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。全面二胎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。

2016 年 1 月 5 日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》公布，提出实施全面两孩政策。

《决定》提出，改革生育服务管理制度，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制度，对生育两个以内(含两个)孩子的，不实行审批，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。改进再婚等情形再生育管理。优化[办事流程](#)，简化办理手续，全面推行网上办事，进一步简政便民。

2016 年二胎政策的[法律依据](#)

根据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第十八条：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。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条件的，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。具体[办法](#)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

其常务委员会规定。 少数民族也要实行计划生育，具体办法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规定。

夫妻双方户籍所在地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之间关于再生育子女的规定不一致的，按照有利于当事人的原则适用。

五、几个重要的新二胎政策的 Q&A

Q1: 新二胎政策下，未婚先育的还要不要惩罚了？

A1: 新版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鼓励实行诚信管理，将公民计划生育情况纳入了社会信用体系。即不按照法律法规多生育子女的，将在申请贷款、出行、享受公共服务等诸多方面受到惩罚和限制。

同时，也体现了国家以人为本的新的生育政策观念，其中包括减轻对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子女的法律 responsibility，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第一胎子女的，不再征收社会抚养费，只督促补办相关手续。

Q2: 新的二胎政策下的晚婚晚育假怎么处理？

A2: 新版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取消了鼓励晚婚晚育的相关条款，而生二孩会有延长生育假，具体内容由各个地方条例确定。但是在晚婚晚育假条例修改前还可享受。

Q3: 已生育双胞胎的夫妻，二胎准生证需要办理吗？办理流程的是怎么样的？

A3: 已生育双胞胎的夫妻，计划生育二胎的，仍然需要办理准生证。二胎准生证办理流程如下：

1、领表，盖章。

到女方户籍所在地村(居)委会领取《再生一胎生育申请、审批表》，如实填写表格中规定的全部栏目，签上姓名，贴一张女方一寸免冠照片，并将申请表送双方所在单位(没有工作单位的送其户籍所在村、居民委员会)核实并盖章。

2、审核。

凭结婚证，户口簿和双方所在村(居)委会或单位签字盖章的《再生一胎生育申请、审批表》到女方户籍所在地乡(镇)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机构审查。

3、报送县一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审批。

女方户籍所在地乡(镇)人民政府，街道办事处在收到经村(居)委会或单位签字、盖章的《再生一胎生育申请、审批表》后，对申请人的情况是否张榜公布进行核实，再报送县一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进行审批。

4，审批通过，二胎宝宝走起。

县一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在 20 个工作日内审批决定是否准予生二胎。审批通过后，就可以开始二胎宝宝的孕育之旅了。

5，夫妻双方都是农村户籍的，二胎申请直接由乡镇一级审批发放。如果夫妻双方都是农村户籍，对二胎的申请，要经县级人口计划生育部门同意，并由乡(镇)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机构审批的，由乡(镇)人口和计划生育机构审批发放。

六、为何不取消生育限制

国家卫计委副主任王培安回应称，我国人口众多的基本国情长期不会根本改变，人口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压力、人口与资源环境的紧张关系将长期存在。

他表示，2004-2006年我国组织了300多位专家，开展了两年多的人口发展战略研究，确定了我国人口发展的一个目标。基于我国人口总量过大、人口众多的情况，确定了1.8左右生育率的发展目标。目前20-44岁的已婚人群平均理想子女数是1.93个，很显然比1.8个高了。

王培安说，我国有80%的家庭希望儿女双全，这是合情合理的，但是要实现儿女双全，有儿有女的目标，生两个孩子是达不到的。按照德国一个很著名的人口学家发现的一个概率统计原理，就是要实现每一个家庭有男有女，平均生育子女数要3.02

结束语

二胎政策的产生是为了适应社会要求，面临社会人口老龄化，劳动力减弱，性别比例失衡的情况下二胎政策推出的恰到好处，二胎的推出也显示了中国政策正在完善，已经将一部分生育决定权还给百姓，但是由于中国依旧是一个人口大国，生育权不可能完全的交给百姓，并且在短时间内不会放弃人口红利带来的好处。中央及时省时而度势，调整的二胎生育问题，各单位应当针对不同情况具体实施灵活可控的计划生育政策，做到“因时、因地、因家庭制宜”，适度做好放开二胎生育工作，

努力提高人口素质，优化人口结构，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经济发展模式，注重节约资源，保护环境，走可持续发展的人口政策之路。

最后需要强调的是，全面放开二胎的工作要积极推进，但是计划生育依然是国策。